

三明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永安管理部文件

三明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永安管理部

关于公布解除（中止）医保服务协议定点医药机构名单的 通 知

根据《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国家医疗保障局 2 号令）、《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国家医疗保障局 3 号令）、《三明市基本医疗保障定点医疗机构服务协议》、《三明市基本医疗保障定点零售药店服务协议》的相关规定，经研究决定，即日起下列医药机构予以解除（中止）医保服务协议，现公布如下：

一、解除定点医疗服务协议名单

机构名称：永安市立医院

地址：永安市燕江中路 916 号

类别：解除医保服务协议

解除原因：机构整合，无医保结算信息

机构名称：永安汇丰口腔专科门诊部

地址：永安市牺和路 88 号

类别：解除医保服务协议

解除原因：机构整合，无医保结算信息

机构名称：永安国德医院

地址：永安市燕东办事处东盛小区市社会福利中心内

类别：解除医保服务协议

解除原因：机构整合，无医保结算信息

解除医保服务协议后，在以上医疗机构就医购药发生的费用医保基金不予支付。

二、解除定点零售药店服务协议名单

机构名称：永安市万隆堂大药店

地址：永安市八角楼底层

类别：解除医保服务协议

解除原因：经营场所租期到期搬迁，无医保结算信息

解除医保服务协议后，在该零售药店购药发生的费用医保基金不予支付。

三、中止“双通道”结算服务协议名单

机构名称：康佰家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永安佰合店

地址：永安市燕江中路111号

类别：中止“双通道”结算医保服务协议

中止原因：“双通道”业务量少，自愿申请中止“双通道”结算业务

中止“双通道”结算医保服务协议后，在该零售药店购买“双通道”药品发生的费用医保基金不予支付。

特此

通知

三明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永安管理部

2024年11月29日

